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监事会于 2013 年 4 月 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八届六次会议并列席董事会八届九次会议，应到监事 5 人，实到 5 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毛宏先生主持。

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2012 年年度报告》及《2012 年年度报告摘要》；
经全体监事认真审议，认为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客观、真实的反映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在提出本意见前，监事会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没有监事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2012 年监事会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2012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司出具的 2012 年度审计报告，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173.66 万元，报告期末公司未分配利润 18841.75 万元。鉴于本公司核心企业兰州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已被兰州市政府列入 2014 年度“出城入园”企业计划，而该公司的搬迁新建计划总投资约 5 亿元。为筹措企业新建资金，减少银行信贷，公司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同时由于近年来啤酒主业大集团竞争愈演愈烈，面对资金实力雄厚的一线品牌，作为西北地区的区域性品牌，“黄河”啤酒要想在竞争中立于不败之地，就必须依靠不断增加的市场投入来巩固和提高市场占有率，否则只能是死路一条。正因为本公司下决心加大了市场营销投入，才使公司啤酒主业在甘肃、青海属地市场的占有率一直稳居第一，才有了“黄河”啤酒进一步扩建发展的市场空间。而销售费用的逐年增加，无疑削弱了本公司分红派现的能力，导致公司近年来无法实现现金分红。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章程的规定和广大股东的意愿，公司将考虑在 2013 年度视资金状况予以适当比例的现金分红。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作出的 201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和企业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发展，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将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公司《201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公司《2012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同意本公司 201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结论意

见：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文件的要求，符合当前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在企业管理各个过程、重大投资、重大风险等方面发挥了较好的控制与防范作用。公司“三会”和高管人员的职责及控制机制能够有效运作，公司建立的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民主、科学，内部监督和反馈系统基本健全、有效。公司对法人治理结构、组织控制、信息披露控制、会计管理控制、业务控制、内部审计等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保证公司内部控制系统完整、有效，保证公司规范、安全、顺畅的运行。监事会认为：公司《2012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客观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2012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一、二、三、四、五、六、八项议案需提交本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九日